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

(B类)

河自然资函〔2020〕590号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政协第七届河源市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 20200051 号 提案答复的函

民革河源市委员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切实加强我市温泉科学利用的提案》（第 20200051 号）收悉。经我局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我市地热资源开发利用问题。

#### （一）基本概况

我市地热资源非常丰富，有温泉之都的美誉。主要分布在源城、东源、和平、紫金、龙川，目前查明温泉点有 34 处，按行政区域划分：源城区 5 处，东源县 8 处，紫金县 5 处，和平县 11 处，龙川县 5 处；按水温划分温泉类型：属低温热泉（25~40℃）的有 8 处，中温热泉（40~60℃）有 7 处，高温热泉（60℃~沸点）有 19 处。全市已探明地热资源总量 11897 立方米/天。其温泉水 PH 属中性至弱碱性，允许开采量 11897 立方米/日。

#### （二）开发利用情况

河源市地热资源主要用于开发旅游休闲度假及打造温泉小镇等项目，目前持证地热矿山企业有 5 家，主要分布在源城、东源、和平、紫金等县区，允许开采量 9839 立方米/天，热水温度普遍较高，一般在 43—75℃ 之间，部分水温高达 80—91℃，最具代表性企业有河源市广润投资有限公司高埔岗地热水（客天下温泉）、广东康泉十八国际生态健康旅游城有限公司康禾地热矿、广东省紫金县金鹅温泉投资有限公司九和镇御临门温泉、和平县和平温泉之都有限公司南湖温泉（热龙温泉）。

其中广东康泉十八国际生态健康旅游城矿山生产规模为大型，矿区范围内主要有 5 个自流泉眼，设计开采量 2159 立方米/天，最高温度达 75.2℃，平均温度在 67.9℃ 左右，地热类型为热水型，主要用途为浸浴、理疗。广东康泉十八国际生态健康旅游城开发建设规模达 420 万平方米，总投资 65 亿元。企业精心打造温泉小镇、完善配套相关设施，立志发展成为国内规模大、档次高、设施全、专业化、技术支持与服务形式先进新颖的温泉旅游、休闲度假、旅居养老基地。

广东省紫金县金鹅温泉投资有限公司御临门温泉矿山生产规模为大型，设计开采量 1800 立方米/天，最高温度达 91℃，平均温度在 88℃ 左右。主要用途为洗浴、理疗等。根据企业 2017 年初步统计，年工业产值达 5039 万元，年缴税 1007.8 万元，就业人数达 300 多人。御临门温泉具有水量大、水温高、水质好的资源优势，在新股东强力加盟后，对二、三期开发起到了助推作用，下一步将继续加大征地拆迁力度、扩大优势、完善配套设施，拟投资 20 亿规划建设具东南亚巴厘岛风格特色的旅游休闲娱乐中心和亚洲最大最完善的“温泉接待中心”。将成为我市休闲旅游业一张

靓丽的名片。

高埔岗矿区矿山生产规模大型，矿区范围内有 13 个泉眼，主要生产用的泉眼为 2 个，设计开采量 666 立方米/天，地热流体温度 42-56.2℃，主要用途为浸浴、理疗等。2010 年 12 月 31 日原广东省国土资源厅批准核发了河源市广润投资有限公司的高埔岗矿区采矿许可证，目前正在我局办理该采矿许可证延续登记手续。广润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客天下水晶温泉国际旅游度假区闻名省内外，计划总投资约 50 亿元，形成占地总规模 2000 亩的集生态旅游、现代农林业、休闲度假、养老养生、会务培训、文化体验、科普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产业升级和再造基地。打造集恐龙文化，客家文化、婚庆文化、生态文化、养生文化等多种文化于一体的美丽小镇。该矿山 2018 年度已按照部、省的有关要求建成绿色矿山。

上述几家温泉企业为我市休闲旅游业发展及打造温泉小镇起到了带头示范作用。

申报办理采矿许可证的有 2 家，代表性有位于河源巴登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的万洞矿区。其中巴伐利亚庄园规划区内的高埔岗万洞地热已经完成储量核实、开发利用方案审查、采矿权价款评估结果网上公示、采矿权挂牌出让等工作，目前正在积极办理采矿许可证审批登记工作。

正在开展办理采矿许可证相关前期工作的有 6 处，分别为紫金义容镇汀村地热、东源县黄田塘埔地热、东源仙塘地热、东源黄村后岗温泉、龙川佗城塔西地热、和平大坝汤湖村地热等。

### （三）存在主要问题

1. 地热资源在勘查、监测方面投入不足。我市在温泉开发过程

中，地热资源勘查资金投入不足，勘查研究程度不高，尤其对深部资源的勘探投入少，限制了深部资源潜力的充分挖掘，制约温泉度假村的建设规模和发展前景。同时监管针对温泉企业动态监测信息系统建设不完善，忽视对地热水水位、水温、水量、水质等方面的动态变化情况进行长期监测，缺乏科学有效的对地热井的合理开发利用进行指导。

2.地热资源未完全得到有效开发利用。目前我市地热资源主要是发展温泉洗浴、理疗，旅游休闲度假、房地产开发等项目，整体上未能做好科学合理利用地热资源。一是部分温泉自流点尚未进行有效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造成地热资源的浪费；二是部门已开发用于洗浴、理疗等项目因受季节性影响，夏季自流的热水和洗浴后产生的热废水直接排放，热水资源综合利用率较低；三是热水资源尚未应用于室内供暖、发电等项目，综合利用率低等情况。

#### （四）工作开展情况及主要工作措施

1.积极推进矿业权审批登记管理工作。根据《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41号）和《广东省矿产资源管理条例》规定，地热资源不属于市级发证权限。2013年4月13日，原省国土资源厅印发《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调整地热矿泉水采矿权审批权限的通知》（粤国土资矿管发〔2013〕99号），将地热采矿权发证权限下放市级，该文件有效期限为5年，在此期间我局积极推进我市地热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共办理地热采矿许可证5宗，受理地热资源探矿权2宗。2018年4月13号文件到期后，我局不再具备该类矿产的发证权限，审批登记工作由省自然资源厅负责，由于矿业权人与发证机关的工作衔接及省

权限下放文件未印发，相关矿权的新立、延续审批登记等工作受到了一定的影响。2020年2月18日省自然资源厅印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矿产资源管理相关4个委托事项操作指引的通知》（粤自然资办函〔2020〕14号），将地热、矿泉水采矿权审批工作委托到市级，据此我局积极推进高埔岗地热、万洞地热等采矿权出让工作，并组织技术单位开展城区高埔岗地热田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可行性论证工作。另外核发了东源县后岗地热的探矿权证。

2.加强对地热资源总体规划。本着加强对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的监督管理，优化矿产资源产业布局，推进矿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全面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促进矿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理念，我局编制《河源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并对我市地热资源进行总体规划，其中规划空白区新设13处，保留已设采矿权5处，保留已设探矿权2处。本次总体规划从3个方面对地热资源科学开发利用提出了要求。一是建成1~2个年产量20万立方米以上的大型地热水旅游休闲基地，推进新项目建设，地热资源经济再上新台阶；二是对市级审批发证的地热、矿泉水等矿产实行集约节约开发，不断提升开发质量和环境保护水平，鼓励在具有资源、环境优势的地区合理开发矿泉水、地热水资源，促进山区生态旅游业的发展；三是合理调控开采总量，地热、矿泉水应根据资源条件合理开采，新建矿泉水、地热水矿山允许开采规模应以水资源论证或评价报告为依据，不得超规模开采，严禁超量开采。

## 二、关于地热资源系统监测与保护问题

### （一）当前监管工作情况

1.优化矿业权审批登记管理工作。在以往矿业权审批登记管理过程中，存在增加与法定审批环节不相符文件审批问题，与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不一致，影响行政审批效率，同时受发证权限的影响，部分地热资源矿权的投放工作和监督管理工作受到了一定的影响。2020年6月，经市人民政府同意以我局名义印发《河源市矿业权审批登记管理暂行办法》，本办法的实施详细梳理了河源市矿产资源审批登记管理相关法定程序，重点细化了上位法的原则性规定，规范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行为，促进矿产资源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极大优化了我市矿业权的审批登记工作，激发了投资者的积极性。同时从生态文明建设的大局出发，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矿业发展理念，增强矿山企业建设绿色矿山的意识和能力，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矿山土地复垦，并重点构建矿山监管共同责任机制，促进生态环境、林业、水务、住房城乡建设、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等相关职能部门认真履行矿产资源监督管理职责，进一步维护和规范全市矿产资源开发秩序。

2.加强矿山安全专项检查及治理工作。自2018年起，我局根据国家、省、市工作部署，积极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工作。印发《2018年河源市国土资源系统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河源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关于全面推进我省露天矿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对到期矿山加强监督管理的通知》《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加强地勘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通知》以及相关定期实地巡查检查的通知和通报等。并于每个年度准时完成了持证矿山春季巡查、信息公示抽查核查、秋季巡查、执法检查等工作任务，并充分结合利用卫

片执法检查、公示抽查、春季巡查、秋季巡查、异常名录核查、日常巡查等方式,加强辖区内持证矿山企业的监管工作,督促矿山企业严格执行矿山开发利用方案,加强各矿山企业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建立完善矿产资源监管长效机制。同时按时完成地热水持证矿山矿业权人信息公示抽查核查工作任务,要求矿山企业及时完善储量年报编制工作,积极配合第三方技术单位进行核查,通过第三方的专业技术支持,对开发地热资源企业进行严格规范监管监测,对持证地热水企业提交的储量动态监测报告进行严格审查,指导温泉企业合理开采生产,督促矿山企业就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到位,并实施差异化监督管理。一是在公示信息中发现存在问题的矿山企业及时开展实地核查、抽查,发现不按开发利用方案开采等行为列入异常名录并进行社会公示;二是利用春季巡查、秋季巡查、日常巡查等机会,对矿山企业进行核查,对存在问题的限期整改,未按期整改到位的企业列入异常名录;三是实施动态管理,对整改到位的矿山企业及时移出异常名录,对未按期整改且三年联系未异常的矿产企业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理,并不给予申请矿业权登记;四是对存在严重违法开采行为的矿山企业及时进行立案查处,进一步规范我市持证矿山的开采秩序,有效加强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三是积极打击非法采矿行为。按照中央、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策部署,我局高度重视打击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通过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建、税务多部门联合执法打击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违法行为。2019年度全市出动打击非法采矿工作人员上千人次,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土地矿产领域行业治理百日行动要求各县区对辖区内的非法开采点进行

拉网式排查,投入整治资金 20.4 万元,共立案查处 13 宗,非立案处理 16 宗,打掉偷采矿点 15 个,刑拘 26 人,罚款 8.19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135.57 万元,没收资产 1529 万元。2020 年印发《河源市 2020 年卫片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1 至 7 月份,全市自然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253 人次,共投入资金 133.35 万元,依法立案查处 4 宗非法矿山,捣毁非法矿点 12 个。同时对矿产资源巡查设立警示标识牌制度,印发宣传单,出动移动宣传车横幅标语等载体加大政策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保护矿产资源、打击非法采矿的良好氛围,逐步规范温泉度假村内生产经营活动,保护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保障温泉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 (二) 存在主要问题

1.已设置矿区存在不规范开发利用现象。温泉矿业权的设置出让吸引了不少大型温泉旅游企业入驻,推动了地方旅游业的发展。但也存在不少村民或者外来投机者在大型温泉旅游企业建立的景区周边开起中低端温泉旅馆并私自钻井提取地热资源等无证开采行为,缺少科学的开发利用论证和流量监测,无度开采以及地下水补给增大,导致温泉有用组分、水位及温度下降,造成对矿藏破坏性开采及国家资源的浪费严重现象。

2.未开发温泉点缺乏有效监管和保护。众多未开发温泉点存在保护真空,土地开垦、采石采砂、城市建设、林业采伐、工业开发等过多的人类活动忽略对温泉周围环境的保护,同时存在地热资源家底未摸清、保护范围边界不确定、废物垃圾排放对温泉形成污染威胁等问题未引起各职能部门的重视,对资源的调查储备和保护力度明显不足。

## (三) 接下来主要工作措施及方向



1.对温泉非法利用行为进行全面整顿，联合地方政府、林业、水务、环保、应急等各职能部门开展清查和监管，各有关部门要明确职责，互相配合，加强温泉水源地保护区内各项活动的协调与管理，对保护区内进行的砍伐、建筑、钻探、采矿等活动进行严格限制，遏制无序开发行为，摆脱缺失有效监管状态，防止温泉水源不受人为破坏，确保温泉保护区不受非法侵占和改变用途。

2.加大投入开展资源调查。对温泉资源进行系统、科学摸查，对大型出露的温泉点总数、出水量、种类、储量等进行勘查，加强对温泉深部和外围的资源勘查，查明成矿地质特征和矿藏分布情况，提高资源储备及划定成矿区界线，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建立温泉水源地三级保护区并联合发改、住建、环境生态、林业等部门对温泉区域及周边的土地空能进行规划设置。在此基础上，对各类温泉点的开发利用和保护方案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做到坚持“保护中开发，开发中保护”的原则对温泉资源进行开发利用。

### **三、关于温泉旅游企业经营面临困境问题**

#### **（一）当前温泉开发模式特点**

河源市地热资源丰富，是我市主要优势矿产，近年来在地热浴疗、康复、旅游利用有了较好的推广，颇具规模的温泉度假中心各具特色。河源御临门温泉以“巴厘岛”风情著称，让游客体验到东南亚温泉文化特色，集度假、休闲、保健于一体的服务；广东康泉十八国际生态健康旅游城意图精心打造温泉小镇，立志发展规模大、档次高、设施全、专业化、技术支持与服务形式先进新颖的温泉旅游、休闲度假、旅居养老基地；客天下温泉国际旅游度假区计划打造集生态旅游、现代农林业、休闲度假、养老养生、会务培训、文化体验、科普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产业升级

和再造基地；叶园温泉结合客家文化特色，努力精心打造客家围屋休闲区等温泉旅游产品。但是目前河源市的温泉开发模式大多数以洗浴、休闲和疗养为主，以康体、观光和娱乐为辅，总体上开发模式的单一、雷同及推出的部分温泉旅游产品服务质量低下等，使得温泉旅游产品的特色亮点和丰富的温泉旅游文化内涵没有得到充分的体现，大大降低了温泉旅游地的吸引力，难以形成的理想的人气和良好的品牌效应。另外在温泉水源地及周边存在无证开采温泉进行民宿、洗浴等商业开发，造成价格恶性竞争、以次充好、服务标准低下、欺骗误导游客等越来越严重，不规范经营行为给当地招商引资和合法经营带来负面影响，给地方经济造成严重伤害。

## （二）河源温泉开发模式的探讨

河源市地热资源优势明显，如何加强地热资源科学开发利用，发展壮大优势特色产业,加速资源转化步伐，努力实现地热经济跨越式发展，以增强温泉旅游产品的吸引力和竞争力等已成为推动我市经济发展的重要课题。

1.矿业权设置的探索。本着“地方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充分发挥资源禀赋优势，做好地热资源勘查开发规划，遵循先规划后建设，实行净矿出让”等原则。2020年4月，我局对源城区高埔岗地热田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可行性论证，评价高埔岗、万洞、春沐园矿区范围的地热水开采项目影响程度和分析资源保证程度及矿区地热水生产规模的科学设置；从政策层面探讨由政府统筹规划该地区独立设置采矿权并采用统一分配方式对各需求企业提供地热水资源的问题（1.具备法人资格的国资公司负责运营；2.矿业权挂牌出让前需征求矿区设置范围内的相关企业、个人、各级政府部

门的意见；3.资源储量核实、开发利用方案、价款评估等出让前期工作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推进，相关费用由财政出资；4.对范围内的相关物权进行补偿，考虑到相关地块已经基本全部出让给相关企业，补偿数额较大；5.矿区设置范围压覆高埔岗、万洞、春沐园等产业项目，后期开发引起的水位下降、地面沉降、废水排放治理、原水回灌等问题需要跟压覆地块的企业联合处置；6.矿权设置出让后，一旦国资参与采矿权竞拍失败，风险是否可控；7.独立设置采矿权运营风险；8.原有采矿权证（高埔岗矿区）注销处置问题等）。考虑到高埔岗、万洞已经设置采矿权，地方政府引进地产等项目配套了温泉项目，由第三方独立运营并对需求单位统一配置水源而统一设置采矿权在短期内很难满足采矿权出让条件及第三方公司独立经营未达到预期目标将会引起多方的纠纷。故优先考虑高埔岗、万洞、春沐园矿区单独设置采矿权由企业参与竞拍，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矿权出让服务和水源保护工作并积极与企业沟通形成共同管护协议，保证地热资源得到合理的保护性开发利用。空白区的温泉点可考虑独立设置采矿权对区内及周边进行统一资源配置试点，并形成成熟的营运模式和管护标准进行推广。

2.温泉项目开发模式的探索。温泉的需求市场消费水平差异较大，具备多层次特征。河源正积极开发多处温泉点，河源温泉旅游的开发模式正在向积极的方向发展，主要表现为旅游度假模式、会议旅游接待地模式、温泉酒店模式等，但总体上劣势较为明显，模式单一和路线延展性差，未来的发展需要更为清晰市场定位，基于高档市场的客源、大众化的客源、自然与人文资源客观认知进行科学规划和合理开发，并根据服务对象的差异设置不同的服务产品，以温泉资源为依托开发古驿道、恐龙地质遗迹、客家文

化、著名景区等打造出具有本地文化特色的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品牌项目，将温泉资源转化为旅游资源，促进乡村旅游业发展，带动农民增收，拉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同时需要政府加强宏观调控和总体规划，加强与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合作，开展科技攻关，提升地热资源综合利用价值，做大做强我市矿业经济，为“两个河源”建设提效破局作出积极贡献。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贵单位对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工作的关心支持。



(联系人：黄华优，联系电话：3663019)

---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市府办公室（综合四科）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30日印

---